

# 中国人的三十而立，越来越难实现(下)



通用。

活到现在，我不敢说哪种选择一定是对的，但是我大概已经清楚哪种选择一定是后悔的：

当你面前有两个选择，一条是省力的、可以套用之前已经熟稔的经验的、价值感没有那么高的路；一条是艰难的、没有试过的、包含了一定程度的痛苦的路。

前者是永远会后悔的人生选择。

## 07

### “敢爱、敢恨、也敢保持漠然”

我读哲学家以赛亚·柏林的传记（《伯林传》是我这两年最重要的人生指南），讲他童年流亡的经历对他的影响，就是总是竭力取悦他人：“以赛亚一生中有一个核心的道德困境，就是企图将尊严感和这种努力适应新环境的渴望调和起来。”

他在童年时候就成了适应环境的大师，但是却总是厌恶自己，厌恶自己不受

控制地逢迎讨好，以及像草食动物一样和蔼可亲。

我也曾经在长时间被这种自我厌恶控制。

我之前以为取悦他人的欲望是种虚荣心，后来我才发现有时候是因为不愿意触怒他人，不愿意在冲突中消耗自己的心神与精力，结果却是消耗了自身的尊严感。

后来我发现，在人际关系中，是可以表现出某种冷漠的。

我不必在说话之前，就过分顾虑对方的反应；当我因为直接说出自己的想法，导致对方受伤或者不悦，我不必恐慌性地补救。

另一方面的漠然，是允许自己疏离于过剩的信息和情绪。社交网络一方面把一切值得关注的，不值得关注的信息，都堆放在人们眼前；另一方面也放大情绪、鼓励人把情绪和感觉上升为价值。它催生片刻的激情，却无法解决激情之后的空虚。

对我来说，唯一对抗的方式就是虽然轰轰烈烈，但并不值得关注的事情保持漠然，把激情、意义和话语留给真正值得关注的事。

## 08

### 爱而不得才是人生常态

作为标准的大龄单身女青年，也经历过挫败、痛苦、鼓起勇气、再挫败、痛苦的循环。

在脑海里，自己时而是雌雄同体不需要爱情走路带风的女强人，时而是勇敢追爱双手握拳留齐刘海的傻白甜，人设非常混乱，精神接近崩溃。

我发现在单身的状态中，我最讨厌自己的部分就是怨恨。

我几乎是从不怨恨的人，因为我觉得自己没有什么遗憾，但某个深夜并没有痛哭的瞬间，我发现自己开始怨恨为什么自己是不被爱的，是不值得被爱的。

后来我觉得，自己是被文艺作品误导了，文艺作品里爱人总是能得到回应，就连简·奥斯丁小说里最压抑最不勇敢做自己的女主角，《劝导》里的安妮都收获了爱情。

（简·奥斯丁给她小说里的每个人都安排了好的姻缘，自己却终身未婚）

我对于爱情初始的认知就是来自于这些作品，觉得得不到回应的爱情万分委

屈，万分不应该。

但王尔德说过一句很聪明（或许是他说过最聪明）的话：“生活模仿艺术远胜于艺术模仿生活。”

我发现自己在生活里对爱情的理解与做法其实是对大众传媒作品拙劣的想象和模仿，在生活中，爱而不得才是常态，并不值得自怨自艾或是憾恨他人，认为自己是世界上最受伤的人。

这也并不是不相信爱情，恐怕也只有接受了“得到回应的爱是撞大运”这一点，才能在下次，在每一次都能勇敢地去表达，真正去珍惜。

## 09

### 不要把总结自己的权力交给他人

大众传媒非常热衷做的一件事，就是总结一种流行的心态，“这一届年轻人都是虚无主义者”、“这一届年轻人都是讨好型人格”、“这一届年轻人都受了原生家庭的害”、“这一届年轻人已经没有什么头发了”。

——严格说起来，这也是门生意。因为是门生意，所以那些形容总让人忍不住点头，觉得说到了自己心坎。

但多看书、多了解自己，就不会看到什么新的名词就往自己身上套。

那些看起来非常了解你的大众传媒，也无法替你过好这一生。在了解自己，成为自己之前，不必急着和他人合并同类项。

这样想，我在30岁之际急着总结自己，也是为了防止自己莫名奇妙地和一群我并不认识的女性被放在一起，脑门上被莫名其妙地印着黑体加粗惊悚的大字：“女人三十？！”

人到中年，不想认命，不希望自己成为永恒的抱怨者，也不想将道德责任卸下自己肩膀而转嫁给一个无可预测的未来秩序。

我小时候总觉得“世界上没有一个好的大人”，希望已经成为大人的我能够改变她的看法。

来源：博雅人文

